

证券代码：688076

证券简称：ST 诺泰

公告编号：2025-061

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下午13:00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殷新波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，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《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严格按照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，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全面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我们保证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《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2）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，所有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投项目的综合需要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；报告期内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任何募集资金违规行为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1 日